

关于对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的重组问询函

中小板重组问询函（不需行政许可）【2019】第 7 号

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6 月 4 日，你公司披露了《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以下简称“《草案》”），拟以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李家权、四川龙蟒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龙蟒集团”）所持龙蟒大地农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蟒大地”或“标的公司”）100%股权，交易金额为 36.75 亿元。我部对上述披露文件进行了形式审查，请从如下方面予以完善：

一、关于交易方案

1、《草案》显示，本次交易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和包括银行借款在内的自筹资金。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你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 15.52 亿元；其他流动资产余额为 1.67 亿元，主要为理财产品。

（1）请结合你公司资金状况、理财产品到期时间量化说明账面可用资金金额，自筹资金的具体安排和进展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融资方式、融资来源、金额、资金成本、到账时间、相关协议商谈或签订情况；

（2）请结合上述资金筹措情况、本次交易各期付款时点说明你公司是否有足够资金保障本次交易的顺利实施；如否，请结合违约条

款说明你公司拟采取的解决措施及对上市公司的具体影响。

请财务顾问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2、《草案》披露，交易对手方李家权、龙蟒集团承诺标的公司2019年至2021年实现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下简称“净利润”）分别不低于3亿元、3.78亿元和4.8亿元，差额部分以现金方式补偿，并对承诺期满标的资产减值承担补偿责任，且自本次交易交割日起12个月内履行2亿元股票购买义务。

（1）请结合本次交易标的公司估值作价、最近3年经营业绩及波动、行业发展及同类公司经营情况，补充说明承诺净利润数的计算过程及确定依据，并量化论证业绩承诺的可实现性；

（2）请说明本次交易以对价作为减值衡量依据的合理性，并结合标的资产评估状况说明该补偿方案设计的目的，标的资产是否存在重大减值风险，如是，请说明对上市公司的具体影响并充分提示风险；

（3）请结合你公司资金状况、资产抵押情况及融资能力说明本次交易采用现金支付的具体原因及现金支付安排对上市公司财务状况的具体影响；

（4）请补充披露交易对手方资产情况、财务状况，分析说明其履约能力，重点说明本次交易采用现金支付的情况下，未来双方发生承诺纠纷的具体解决措施，是否有利于保护上市公司和中小股东的权益。

3、《草案》显示，本次交易最终采用收益法确定评估值，标的公司以2018年12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全部股东权益的评估值36.75

亿元，对比经审计净资产 18.01 亿元，评估增值 18.74 亿元，增值率为 103.99%；资产基础法评估值 20.55 亿元，评估增值 6.55 亿元，评估增值率为 46.74%。

(1) 请结合地区分布、业务和资产规模、行业地位及占有率等情况补充说明收益法评估中可比对象的选取标准及合理性，是否具有参考性；

(2) 请逐项说明收益法评估中关键参数的选取理由及合理性，并结合销售增长率、产能利用率、综合毛利率、净利率等指标说明盈利预测远高于行业同类公司平均水平的具体原因；

(3) 复合肥行业处于完全竞争，行业平均产能利用率约为 45%。请结合行业产能过剩、竞争情况，请说明龙蟒大地在主要产品复合肥毛利率波动较大的情况下，预测营业收入、综合毛利率保持稳定增长的假设是否恰当、合理，是否充分考虑销售价格下降的风险及影响；

(4) 评估显示，预计 2021 年红星磷矿枯竭后，南漳龙蟒生产所需磷矿石全部外购，毛利率将下降 2%。请补充披露上述毛利率影响的具体计算过程，并说明以 2018 年外购磷矿平均价格作为测算依据是否充分、合理，是否充分考虑原材料价格上涨的风险及影响；

(5) 评估显示，龙蟒磷化工磷酸氢钙生产线处于停产技改状况，预计 2019 年 9 月完成，并预测未来综合毛利率可达 21%。请说明 2018 年龙蟒磷化工毛利率大幅增长的具体原因，分析说明预计毛利率假设是否恰当、合理，技改如未按预期完成对盈利预测的具体影响；

(6) 请结合龙蟒大地与其子公司业务往来情况，说明测算过程

中是否考虑内部交易的抵消影响。如是，请列示具体情况；如否，请说明对评估结果的影响，必要时请重新测算；

(7) 请结合目前龙蟒集团对标的公司资金支持情况，说明本次交易完成后融资结构变化及资金成本上升对标的估值的具体影响，本次评估过程中是否充分考虑财务费用上升的风险及影响；

(8) 评估过程中是否引用了第三方的行业发展研究报告，若有，请提供研究机构和报告的具体情况，报告的主要结论和影响因素；

(9) 请结合行业发展趋势，可比公司估值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市盈率、市净率等关键指标，龙蟒大地历史业绩及波动情况，说明本次交易定价的公允性，并说明不同评估方法下估值结果差异较大的具体原因、最终确定估值结论的理由及合理性。

请独立财务顾问、评估师就上述事项发表明确意见。

4、本次交易完成后，你公司将龙蟒大地纳入合并范围，2018 年度备考营业收入为 40.34 亿元，较实际营业收入 7.17 亿元大幅增长，将实现磷复肥、金融服务外包业务双主业发展。龙蟒大地属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行业具有严格的准入制度。

(1) 请自查并说明标的资产是否符合相关行业政策规定及行业准入要求，是否取得了必要资质，续期是否存在法律障碍及对本次交易的影响；

(2) 请结合你公司未来经营安排说明本次交易目的，就拟注入资产与你公司在主营业务、销售体系、融资渠道、资源平台、内部管理等方面的协同效应逐一论证分析，说明相关依据是否充分，结论是

否合理，并进一步分析说明本次交易的必要性、可行性。请独立财务顾问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3) 请结合你公司目前管理团队及其背景、经验，龙蟒大地生产运营及管理机制，说明交易完成后，尤其是业绩承诺期后，你公司能否对标的公司实现有效管理，是否对核心团队人员存在重大依赖，拟采取的稳定标的公司核心人员的相关安排；

(4) 请补充说明交易完成后你公司在业务、人员、资源等方面的整合计划，未来经营风险及相应管理控制措施，是否有将现有资产业务置出的计划和安排。

二、关于交易标的

5、2018 年度和 2017 年度，标的公司实现营业收入分别为 33.17 亿元和 25.49 亿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 2.86 亿元和 5,720.71 万元；主营产品磷酸一铵、磷酸氢钙 2018 年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20.44% 和 21.30%，较 2017 年度分别增加约 3 个和 5 个百分点，复合肥产品综合毛利率略微下降。

(1) 请按会计科目量化说明报告期内标的公司营业收入增长与净利润增长不一致的原因及合理性，重点说明 2018 年净利润大幅增长的具体原因；

(2) 请结合影响收入、成本变化的主要因素，详细分析说明报告期内净利率、主营产品综合毛利率水平较高的合理性及波动原因，与行业平均水平是否存在显著差异，如是，请分析说明具体原因；

(3) 请按产品说明标的公司收入、成本核算过程，相关内部控

制设计及执行情况，收入、成本的配比是否恰当、合理，相关财务记录是否真实、准确，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4）请就产品销售价格波动对标的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进行敏感性分析，并结合磷复肥行业周期及发展趋势、产品市场价格走向等因素说明标的公司生产经营和盈利能力是否稳定，重点说明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政策利好对经营业绩的具体影响，毛利率上升的趋势能否保持，上市公司持续盈利能力提升是否存在不确定性；

（5）磷酸氢钙生产线自 2017 年 8 月份停产，预计 2019 年 7 月复产。请结合该生产线产能及占比，量化说明对标的公司当期业绩的影响，复产过程中已投入、拟投入的费用及相关会计处理，不能如期复产可能造成的损失，并结合过渡期安排说明你公司保障交易对手方承担相关损失的具体措施。

请会计师发表明确意见。

6、截至《草案》出具日，龙鳞大地在报告期内受到多次环保相关的行政处罚，且生态环境部近期环保督察的报道涉及标的公司环保事项，包括磷石膏消减、废水处理、改变农业用水用途、占用石亭江河道和周边地下水污染严重的问题。

（1）请结合相关法律法规、已获取的证明文件，补充论证所受处罚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的具体判断依据，现阶段的相关证明文件是否充分，是否存在合规性风险；

（2）请说明上述报道对标的公司目前及未来生产经营的具体影响，是否存在被有关部门采取监管措施和被处罚的风险；

(3) 严格全面自查并说明龙蟒大地及其子公司最近 3 年污染治理情况、因环保原因受处罚情况，环保投入是否充分，上述公司是否为环保部门重点监控排污企业，是否符合国家关于环境保护的要求，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是否存在无法通过省级以上环保部门环保核查的风险，并结合标的公司行业法规说明本次交易完成后针对上市公司合法合规运营的制度保障措施；

(4) 请补充披露标的公司安全生产费用的计提过程及依据，并分析说明报告期内标的公司安全费用计提是否充分、合规；

(5) 请说明上述事项是否对本次交易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或构成实质性障碍，请充分提示风险，并说明针对本次交易前环保问题造成的损失及费用，你公司保障交易对手方履行承诺的具体措施和追偿措施，是否有利于保障上市公司的合法权益。

请独立财务顾问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7、2018 年末，龙蟒大地固定资产余额分别为 16.6 亿元，占总资产的比重为 45.15%，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5,003.47 万元。截至《草案》签署日，龙蟒大地共计 43.55 万平方米房屋建筑物尚未办理所有权证书。

(1) 请补充披露标的公司尚未办理所有权证书的房屋建筑物账面价值及占比、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是否充分，权属证书办理是否存在障碍及预计完成时间，对生产经营和未来业绩的具体影响，并说明评估作价是否充分考虑上述因素以保障上市公司的利益，严格自查并说明上述权属瑕疵是否对本次交易构成实质性障碍；

(2) 2016 年至 2018 年，标的公司复合肥生产线产能利用率分别为 22.21%、45.87%和 60.78%，其中主要产品肥料级磷酸一铵存在超产能的情况。请说明产能利用率大幅增长的具体原因，重点说明 2018 年产能明显高于行业平均水平的合理性，并说明上述产品超产能生产可能面临的风险及拟采取的措施；

(3) 请结合标的公司现有固定资产成新率、现有生产设备利用程度、未来更新或重置计划等，说明预测期内销售数量与产能水平的匹配性以及资本性支出的合理性。

请独立财务顾问发表明确意见。

8、2018 年末，龙蟒大地无形资产净额为 3.08 亿元，主要包括土地使用权 1.91 亿元和采矿权 1.15 亿元。截至《草案》签署日，部分土地使用权和采矿权未取得权属证书。

(1) 请说明标的公司未取得权属证书的土地、林地面积及占比，账面价值及占比，权属证书办理主要审批流程及相关资料，办理是否存在障碍及预计完成时间；

(2) 龙蟒磷化工磷矿采矿权有效期至 2028 年 12 月 26 日，根据绵竹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要求该矿产已停顿，待大熊猫国家公园法定范围公布后依法进行处置。请说明该采矿权的原值、已摊销金额、已计提资产减值、2018 年末净额及占比，并预估该采矿权剩余使用价值、后续处置损失及费用，是否能获得补偿及预计补偿金额，上述损失及补偿的承担方；

(3) 南漳龙蟒红星磷矿采矿权有效期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已

接近枯竭，预计还可采两年。请说明该采矿权的后续经营安排，预计延期期限、需缴纳的费用及完成时间，延期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4) 南漳龙蟒方家沟钙矿采矿权有效期至 2021 年 6 月 29 日，自 2014 年停产至今，复垦复绿完毕后将无偿交付南漳县人民政府。请说明该采矿权提前停产的原因，复垦复绿费用及承担方；

(5) 湖北龙蟒白竹磷矿已缴纳了 2015 年至 2018 年的价款取得采矿许可证，尚处于建设状况。请说明该采矿许可证有效期限，预计达到开采条件的时间及后续经营安排；

(6) 请补充披露龙蟒集团拟转让给龙蟒大地的 11 项商标预计完成转让的时间，自查并说明标的公司生产经营所需的商标权、专利使用权、非专利技术等无形资产是否完整进入上市公司；

(7) 请逐项说明上述事项、土地使用权抵押情况对标的公司生产经营的具体影响，是否会对交易标的评估作价、未来业绩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严格自查并说明权属瑕疵是否对本次交易构成实质性障碍。

请独立财务顾问发表明确意见。

9、截至报告期末，龙蟒大地持有主营业务相关的众多资质证书，主要包括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安全生产许可证、危险化学品登记证及经营许可证、肥料登记证和质量体系认证证书等，大部分资质证书于业绩承诺期后到期。请结合各类资质证书的申请审批流程、业绩承诺期后标的资产人员及经营安排补充披露预计未来是否能够获得延期以及所需要的程序，续期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或重大障碍、应对措施及对本次交易的影响。

10、2018 年末和 2017 年末，龙蟒大地存货余额分别为 9.5 亿元和 3.96 亿元，主要包括原材料和库存商品，占各期末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5.84%和 13.72%，计提少量跌价准备；报告期内，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3.88 次和 4.88 次，低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平均水平。

(1) 请补充披露龙蟒大地存货库存管理及核算制度，存货计量与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会计政策，并结合存货构成、采购情况、生产模式、销售周期、在手订单、存货库龄、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分析说明标的资产存货余额与生产规模是否匹配，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充分性；

(2) 请结合龙蟒大地存货周转率水平及下降趋势说明存货水平是否合理，结合“以产定销”政策说明增加存货备货是否对未来生产运营造成压力，可能面临的销售价格波动、存货跌价风险及应对措施。

11、根据《草案》，龙蟒大地具有强大的研发能力，设有研发中心，配备先进研发团队，并自主研发出多项技术成果；但报告期内，研发费用发生额均为零。

(1) 请补充披露标的公司历史研发费用、相关核算制度及会计政策，重点说明报告期内未确认研发费用的具体原因及合理性，费用核算是否准确，费用归集是否恰当、合理，是否存在明显违反《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的情形；

(2) 请结合无形资产构成说明标的公司自主研发成果列示的会计科目、账务处理及恰当性，补充披露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划分的标准，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3)请自查并说明标的公司是否存在费用、成本由其他方代付，或其他利益输送的情形，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及拟解决措施。

请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12、2018年末，龙蟒大地其他应付款余额为9.53亿元，占负债总额的比重为49.86%，主要系标的公司现大股东出借给公司的发展资金，形成应付关联方往来款9.35亿元。

(1)请说明上述资金拆借款项的具体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发生背景及原因、借入时间、资金成本、到期时间及偿还安排等，并对比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说明相关资金拆借定价是否公允，重点说明本次交易后对上述款项的后续安排；

(2)请对比行业可比公司融资结构和规模，分析说明标的公司债务水平是否合理，财务费用水平是否与行业平均水平是否存在重大差异，是否存在资金成本由其他方代承担的情形，如是，请说明具体影响。

13、报告期内，龙蟒大地与现关联方龙蟒佰利的子公司四川龙蟒钛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蟒钛业”）基于“硫磷钛循环经济生产技术”存在废酸处理、渣场出租等交易，龙蟒佰利为标的公司前五大客户和供应商。

(1)请结合标的公司生产工艺说明上述交易发生的必要性，相关交易定价是否公允，交易量是否对龙蟒钛业钛白粉产量具有敏感性，并结合标的公司主营业务开展情况说明其经营业绩是否对上述交易存在重大依赖；

(2) 请结合交易定价、相关合同一年一签、本次交易完成后关联关系的变化情况说明标的公司未来相关业务经营计划和具体安排。

14、请结合上述第 11 项、第 12 项、第 13 项自查并说明龙蟒大地目前生产运营和经营业绩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联方和第三方是否存在重大依赖，包括但不限于资金、交易、技术支持等，重点说明本次交易完成后标的公司能否保持现有协同效应和竞争优势，量化分析上述因素对标的公司经营业绩、评估价值的具体影响。

三、关于上市公司及其他事项

15、根据《备考审阅报告》，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确认商誉 20.32 亿元。请补充披露上述商誉的确认依据及计算方法，结合商誉减值测试方法，结合标的公司业绩承诺实现程度，就商誉减值对你公司业绩的具体影响进行敏感性分析，充分提示商誉减值风险及拟采取的应对措施。请会计师发表明确意见。

16、根据《备考审阅报告》，本次交易完成后，你公司资产负债率将由 8.12%提升为 62.12%，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将分别下降至 0.65 和 0.33。请说明负债规模显著增加情况下，你公司能否保障足够的运营资本，可能面临的财务风险及具体应对措施。

17、《草案》显示，你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补建持有公司 3.52 亿股股份，占你公司总股本的 25.54%，上述股份因补建与李厚文的个人债务纠纷已全部被司法冻结，其中处于质押状况的股份数量为 3.36 亿股，占其所持股份数量的 95.46%。请结合上述股份质押、冻结情况说明你公司是否存在控制权变更的风险，是否对本次交易及

你公司后续融资安排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可能面临的风险及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18、《草案》披露，你公司及标的公司 2018 年度在中国境内的营业额分别超过 4 亿元，合计超过 20 亿元，根据相关规定，本次交易须履行经营者集中申报程序。请补充披露目前申报进度及预计完成时间，并说明你认为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垄断行为产生的具体理由，是否对本次交易实施构成实质性障碍。

19、请你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公司董监高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2018 年修订）》第十一条第（九）项的规定，明确自披露本次重组提示性公告之日起至实施完毕期间的股份减持计划，不得出现“若后续根据自身实际需要或市场变化而进行减持，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披露相关信息”的模糊表述。如存在减持计划，则披露拟减持的股份数量、来源、原因、方式、减持时间区间、价格区间等信息；如不存在减持计划，则请上述主体作出不减持的承诺。请独立财务顾问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20、请你公司自查与交易对方及交易对方股东在本次交易中是否存在未披露的协议或其他利益安排，是否存在其他应披露未披露信息。请独立财务顾问和律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请你公司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在 2019 年 6 月 21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对外披露并报送我部。

特此函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中小板公司管理部

2019年6月14日